

##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经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曹佳丽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